

证券代码：873589

证券简称：泥腿牧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有：

-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 员工舞弊
-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四川泥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政策重新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测定，计算结果对比前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存在一定的差异，为保证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准确性，本次公司拟追溯调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并对其影响的其他会计科目如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得税费用、留存收益等一并进行调整。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影响的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更正，可以更加客观、公允、谨慎地反映公司各财务报告期的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挂牌公司挂牌与终止挂牌、市场层级调整、公开发行并上市等重要事项的财务申请或实施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2 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97,152,188.25	1,228,329.35	198,380,517.60	0.62%
负债合计	101,434,895.60	0.00	101,434,895.60	0%
未分配利润	-1,422,668.49	1,105,496.42	-317,172.07	-7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15,558.92	1,228,329.35	95,843,888.27	1.30%
少数股东权益	1,101,733.73	0.00	1,101,733.73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717,292.65	1,228,329.35	96,945,622.00	1.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0.40%	1.29%	1.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0.91%	1.26%	2.17%	—
营业收入	126,752,605.81	0.00	126,752,605.81	0%
净利润	411,365.45	1,228,329.35	1,639,694.80	298.6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92,721.89	1,228,329.35	1,521,051.24	4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671,950.52	1,228,329.35	1,900,279.87	183%
少数股东损益	118,643.56	0.00	118,643.56	0%

注：此表中更正后数据不包含 2023 年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企业会计政策变更所导致的差异。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更正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 8-00100 号）并发表审核意见：“我们认为，贵公司后附的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涉及到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五、备查文件

- 1、《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关于对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信息更正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 8-00100 号）

重庆泥腿牧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